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6月18日（星期二）9:00时，会议时间预计为一天。

●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6月17日（星期二）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芳城园一区15号楼中国北车大厦103会议室。

●会议方式：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公司股票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

根据本公司于2013年4月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现将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2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13年6月18日（星期二）9:00时，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6月18日（星期二）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四）会议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芳城园一区15号楼中国北车大厦103会议室；

（五）会议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交易时间内通过上交所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融资融券出席凭证登记：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融资融券业务会员投票系统投票的投资者，应当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融资融券交易试点办法》的规定办理投票手续。

（七）股东资格确认：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的，应当出示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证明文件；委托他人出席的，还应当出具代理人身份证件、书面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

（八）股东参加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会议召开前向本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股东登记。

（九）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按照征集的融资融券投资者投票意见，参加股东大会投票，并可根据投资者对同一议案的不同意见进行分组投票。通过会议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公司股东，应当及时告知本公司其通过会议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相关事宜。投票时间为6月18日9:30-15:00，网址为：www.sseinfo.com。

二、会议议题

本次会议审议以下普通决议案：

1.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

7.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8.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9.关于聘任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2012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10.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2012年度薪酬的议案；

11.关于聘任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支付审计报酬的议案。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该等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见本公司另行刊登的股东大会会议文件，有关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文

件将适时于2013年6月5日（星期三）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

三、会议出席：列席的股东

（一）截至2013年6月7日（星期五）下午17:00时止上海证券交易所A股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

限责任公司上牌公司登记在册的“中国北车”（601299）所有股东；

（二）上述股东的授权委托的代理人，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一；

（三）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四）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其他中介机构代表及董事会邀请的嘉宾。

四、表决权

在本次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记名投票、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进行表决。同

一表决权只能投一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五、参加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亲身或其授权委托的代理人）应于2013年6月16日（星期日）17:00前或该日之

前，将出席会议的书面回执（请见附件二）以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的方式送达至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出席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

户卡；委托代理人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股东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股东股

票账户卡和委托股东身证复印件。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

证券代码:601299 股票简称:中国北车 编号:临2013-021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示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一），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

（3）异地股东（北京地区以外的股东）也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出席登记手续（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2013年6月16日17:00）。

上述授权委托书至少应当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24小时交至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同时将授权委托书原件送至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登记时间：2013年6月17日（星期二）上午9:00-16:30时。

3.登记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芳城园一区15号楼中国北车大厦103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

（一）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芳城园一区15号楼中国北车大厦604室

邮政编码：100078

联系人：胡刚

联系电话：(86 10)5189 7290

联系传真：(86 10)5260 8380

（二）本次会议预期需一天，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往返交通、食宿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三）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将不迟于2013年6月5日（星期三）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

七、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独立董事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事项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5.独立董事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6.独立董事关于聘任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2012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7.独立董事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2012年度薪酬的议案；

8.独立董事关于聘任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支付审计报酬的议案。

9.关于聘任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2012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10.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2012年度薪酬的议案；

11.关于聘任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支付审计报酬的议案。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该等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见本公司另行刊登的股东大会会议文件，有关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文

件将适时于2013年6月5日（星期三）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

三、会议出席：列席的股东

（一）截至2013年6月7日（星期五）下午17:00时止上海证券交易所A股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

限责任公司上牌公司登记在册的“中国北车”（601299）所有股东；

（二）上述股东的授权委托的代理人，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一；

（三）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四）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其他中介机构代表及董事会邀请的嘉宾。

四、表决权

在本次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记名投票、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进行表决。同

一表决权只能投一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五、参加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亲身或其授权委托的代理人）应于2013年6月16日（星期日）17:00前或该日之

前，将出席会议的书面回执（请见附件二）以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的方式送达至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出席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

户卡；委托代理人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股东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股东股

票账户卡和委托股东身证复印件。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

席并履行相关职责；

（3）非自然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出席；

（4）自然人股东，由其本人出席或委托代理人出席。

（5）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代理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

原件及复印件；

（6）融资融券股东，由其证券账户卡上的受托人出席；

（7）通过互联网投票的股东，由其股东账户卡上的受托人出席。

（8）通过融资融券股东，由其股东账户卡上的受托人出席。

（9）通过互联网投票的股东，由其股东账户卡上的受托人出席。

（10）通过互联网投票的股东，由其股东账户卡上的受托人出席。

（11）通过互联网投票的股东，由其股东账户卡上的受托人出席。

（12）通过互联网投票的股东，由其股东账户卡上的受托人出席。

（13）通过互联网投票的股东，由其股东账户卡上的受托人出席。

（14）通过互联网投票的股东，由其股东账户卡上的受托人出席。

（15）通过互联网投票的股东，由其股东账户卡上的受托人出席。

（16）通过互联网投票的股东，由其股东账户卡上的受托人出席。

（17）通过互联网投票的股东，由其股东账户卡上的受托人出席。

（18）通过互联网投票的股东，由其股东账户卡上的受托人出席。

（19）通过互联网投票的股东，由其股东账户卡上的受托人出席。

（20）通过互联网投票的股东，由其股东账户卡上的受托人出席。

（21）通过互联网投票的股东，由其股东账户卡上的受托人出席。

（22）通过互联网投票的股东，由其股东账户卡上的受托人出席。

（23）通过互联网投票的股东，由其股东账户卡上的受托人出席。

（24）通过互联网投票的股东，由其股东账户卡上的受托人出席。

（25）通过互联网投票的股东，由其股东账户卡上的受托人出席。

（26）通过互联网投票的股东，由其股东账户卡上的受托人出席。

（27）通过互联网投票的股东，由其股东账户卡上的受托人出席。

（28）通过互联网投票的股东，由其股东账户卡上的受托人出席。

（29）通过互联网投票的股东，由其股东账户卡上的受托人出席。

（30）通过互联网投票的股东，由其股东账户卡上的受托人出席。

（31）通过互联网投票的股东，由其股东账户卡上的受托人出席。

（32）通过互联网投票的股东，由其股东账户卡上的受托人出席。

（33）通过互联网投票的股东，由其股东账户卡上的受托人出席。

（34）通过互联网投票的股东，由其股东账户卡上的受托人出席。

（35）通过互联网投票的股东，由其股东账户卡上的受托人出席。

（36）通过互联网投票的股东，由其股东账户卡上的受托人出席。

（37）通过互联网投票的股东，由其股东账户卡上的受托人出席。